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3-130  
债券代码:121871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广东现代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东现代工程塑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广东现代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现代”)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广东现代将成为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中国证监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标的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由肇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道恩高分子材料(广东)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0742973906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广东省肇庆市高新区肇庆大道旺园四路  
法定代表人:田浩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玖仟伍佰壹拾伍万捌仟伍佰玖拾玖元  
成立日期:2002年07月0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化工生产专用设备租赁;合成材料制造;合成材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高品特种钢铁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材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并需取得进出口许可证和海关单证类商品除外);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设备租赁;检验检测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经纪。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0,833.09万美元,负债总额5,221.19万美元,净资产5,611.90万美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20,839.97万美元,利润总额860.98万美元,净利润718.88万美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营业收入8,849.79万美元,利润总额1,696.56万美元,净利润5,153.23万美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8,653.24万美元,利润总额-549.42万美元,净利润-487.6万美元。香港信达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厦门信达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高新区(翔安)产业园区洪南路14号  
法定代表人:徐宇辉  
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物联网信息集成;研发、销售智能软件系统、计算机软硬件及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功能;销售、安装新型电子元器件中的嵌入式元器件、无线射频自动识别系统、电子标签及其周边设备、软件产品。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51,696.61万美元,负债总额31,381.44万美元,净资产20,309.17万美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36,086.90万元,利润总额4,750.46万元,净利润4,227.61万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86,410.04万元,负债总额63,430.89万元,净利润22,979.15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26,413.32万元,利润总额3,049.99万元,净利润1,660.51万元。信达物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1月10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枋湖路枋湖新城广场西南侧  
法定代表人:陈毓斌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销售与维修;汽车零配件零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二手车鉴定评估;二手车经销;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60%股权,林彩凤持有该公司30%股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45,263.38万元,负债总额31,865.83万元,净资产13,397.56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94,546.61万元,利润总额4,898.04万元,净利润3,652.02万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38,216.26万元,负债总额26,397.37万元,净利润11,818.89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56,698.78万元,利润总额1,906.96万元,净利润1,433.06万元。信达通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保利汽车(广州)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5月3日  
注册地:广州市天河区大夏山路25号D1-101  
法定代表人:黄亮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维修与维护;汽车清洗服务;经营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二手车销售;汽车零售;润滑油零售;汽车租赁;润滑油批发;商品信息咨询与服务;汽车维修服务。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4,315.40万元,负债总额15,874.55万元,净资产-1,559.14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13,043.67万元,利润总额-751.49万元,净利润-735.66万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6,958.56万元,负债总额9,175.00万元,净资产-2,216.45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9,015.45万元,利润总额-463.71万元,净利润-476.81万元。保利广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保利汽车(重庆)有限公司

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并需取得进出口许可证和海关单证类商品除外);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设备租赁;检验检测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经纪。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2,797.72万元,负债总额10,110.20万元,净资产2,687.52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15,615.23万元,利润总额312.98万元,净利润234.73万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8,340.14万元,负债总额5,466.84万元,净资产2,873.30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11,496.31万元,利润总额185.78万元,净利润185.78万元。保利重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得汽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转债 公告编号:2023-139  
债券代码:1216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 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1199号)核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1,89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96,608.1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1,524.7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26日划至募集资金专户,与中国工商银行(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4月26日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13381号)。  
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开设与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

保本理财产品,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为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金鼎贵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在浙商银行合肥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账号:36100001012010026788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大额存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2021年8月12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和《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七天通知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  
三、注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鉴于该账户内募集资金已到期赎回且无后续使用计划,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注销了该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内容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机构	账号	账户类别
安徽金鼎矿业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1000010120100267883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证明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3-93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事项基本情况  
2017年3月,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系列诉讼事项,将山东中粮物产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粮”)、克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克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矿能源”)列为被告向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2年6月,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裁定驳回公司起诉。同日,公司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年10月,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一审判决,指令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理。2022年11月,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理。2023年4月,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追加上海海喙物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海喙”)为第三人。2023年7月,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追加上海海喙为被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17-2020、2022-46、2022-88号公告以及相关定期报告。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闽02民初1677号之二》,主要内容如下:  
(一)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1、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撤回对上海海喙的起诉。  
2、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撤回对山东中粮、克矿能源达成调解书如下:  
山东中粮应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2,200万元,山东中粮除依约如期支付上述款项外,享有对上海海喙人民币2,200万元的追偿权。公司向法院申请解除对山东中粮、克矿能源财产保全措施的解除申请,由山东中粮、克矿能源撤回由本案引发的其他针对公司的诉讼、调解等,相关案件费用由公司(山东中粮、克矿能源)各自承担。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事项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影响约为2,200万元。利润总额未考虑所得税影响,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数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诉讼事项,积极采取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并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00万美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折合人民币9,284.34万元,期限1年。  
2、公司已与厦门金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本金最高额),为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物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物产”)向厦门金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5,366.36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3年。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国贸汽车”)已分别与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本金最高额),为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通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5000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6个月。  
4、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汽车”)已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广州”)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申请1,500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2年。  
5、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保利广州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1,000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1年。  
6、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已与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保利广州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1,000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1年。  
7、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已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信支行签订《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重庆”)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信支行申请1,000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3年。  
一、担保协议概述  
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及1月25日召开的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前述五家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公司类别	年度审议通过担保的担保金额	担保方本次使用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内的担保金额	截至2023年度内担保金额
信达物产	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9,000.00万元	人民币5,366.36万元	人民币49,666.36万元	人民币250,933.64万元
香港信达诺	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86,000.00万元	人民币9,284.34万元	人民币170,855.04万元	人民币498,144.86万元
保利广州	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1,500万元	人民币1,500万元	人民币1,500万元	人民币1,500万元
保利重庆	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270,000.00万元	人民币1,000万元	人民币41,000万元	人民币229,000万元
保联重庆	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1,000万元	人民币1,000万元	人民币1,000万元	人民币1,000万元
信达通宝	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20,000万元	人民币20,000万元	人民币20,000万元	人民币20,000万元

注:资产担保率以被担保方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为准。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7月21日  
注册地:FLAT/RM C 32/F LIPO CENTER TOWER 1 89 QUEENSWAY HK  
注册资本:2,000万港币

注:担保方均为连带责任担保。  
八、反担保情况  
香港信达诺、信达物产联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保利广州、保利重庆系保利汽车全资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控股子公司信达通宝通过其他股东签署反担保证书的方式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折合人民币1,720,000.00万元。其中,公司2023年度新签署的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金额合计为折合人民币375,121.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8.30%,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折合人民币1,344,878.60万元。  
截至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折合人民币507,721.4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0.75%。  
上述担保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没有发生涉及逾期债务、诉讼及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3-92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信达”)接到通知,公司已签订以下7项担保合同:  
1、公司已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签订《保证书》,为全资子公司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信达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3-079

##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接控股股东南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资”)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南侨投资按照台湾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每月营业收入数据。为使A股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亦同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本公司营业收入。  
本报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核,最终以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3年10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2,871.78万元,同比减少3.64%。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3-076

##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于2023年11月10日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加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冠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议题如下:  
一、《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五、《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六、《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七、《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八、《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九、《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一、《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二、《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三、《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四、《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五、《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六、《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七、《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八、《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九、《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一、《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自监事会换届选举、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身故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股票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2,500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二、《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监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3-07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